

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唯纯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9,846,92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24%。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，已全部解除限售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5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1）。重庆唯纯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2,369,4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3.00%，减持期间为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,123,1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1.00%；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8,246,28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2.00%。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收到重庆唯纯出具的《关于所持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重庆唯纯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5,895,34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3%，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,388,34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8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,507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5%；此外，因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自主行权，2025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3

月 27 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 412,314,050 股变更为 413,036,911 股，重庆唯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比例为 0.01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： 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持股数量	29,846,925股	
持股比例	7.24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29,846,925股	

注：上表中的“持股比例”以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前 2025 年 12 月 4 日的公司总股本 412,314,050 股计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 年 12 月 6 日
减持数量	5,895,349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1 月 5 日~2026 年 3 月 28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2,388,349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3,507,000 股
减持价格区间	14.03~17.69元/股
减持总金额	90,748,736.49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6,474,072 股
减持比例	1.43%
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3.00%
当前持股数量	23,951,576股
当前持股比例	5.80%

注：1.上表中的“减持比例”和“当前持股比例”均以截至2026年3月27日的公司总股本413,036,911股计算；

2.上表中的“原计划减持比例”以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前2025年12月4日的公司总股本412,314,050股计算；

3.因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自主行权，2025年12月4日至2026年3月27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412,314,050股变更为413,036,911股，重庆唯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比例为0.01%。重庆唯纯主动减持比例和被动稀释导致的股份变动比例合计为1.44%。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

是 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